

#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湘财证券”）作为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出具的《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下简称《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主要通过：（1）查阅公司的“三会”会议资料；（2）查阅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制度、内控制度；（3）抽查会计账册、现金报销凭证、银行对账单；（4）调查内部审计工作情况；（5）调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兼职情况；（6）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7）现场检查内部控制的运行和实施等途径，从内部控制的要素、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等方面对中泰股份内部控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要素

中泰股份在以下五个方面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

#### （一）控制环境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的权力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在《公司法》规定的情形下可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

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制定基本管理制度等，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监事，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并及时取得经营、财务信息，以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分析结果对计划作出适当修订。公司建立的决策机制能较正确地、及时地、有效地对待和控制经营风险及财务风险，重视企业的管理及会计信息的准确性。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已设置相应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力与责任落实到内部各责任单位，并使全体员工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明确权责分配，正确行使职权。公司设立内审部，其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与公司各业务部门保持独立。内审部结合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内部审计工作程序进行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 **（二）风险评估**

公司制定了“以优异的品质和先进的技术满足装备领域用户要求；在供货、新产品开发、技术服务与顾客沟通方面成为领先者；全员参与全面管理与培训，注重团队合作，为企业不断进步而努力”的长远整体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制度，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风险。

## **（三）控制活动**

公司已对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

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一并说明如下：

### **1、货币资金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制定了《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的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在货币资金控制方面，严格遵循不兼容岗位分离原则，建立了货币资金业务岗位责任制和严格的授权批准制度。经办人员在职责范围内，按照审批人的批准意见办理货币资金业务。

出纳作为独立的岗位，与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严格的分离。

货币资金支付业务按照申请、审批、支付的程序严格执行。

公司按规定限额使用现金，库存现金限额为50,000.00元，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库存现金逐日盘点，每个月末，在会计部人员监督下一起盘点现金，确保现金余额无误。指定专人获取银行对账单，核对银行账户，每月至少核对一次，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并由会计部主管进行审核，确定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余额调节相符。

公司明确了各种票据的购买、保管、领用、背书转让、注销等环节的职责权限和程序，并专设登记簿进行记录。

公司制定了《印章使用管理制度》，并按照规定管理印章，公司印章、法定代表人印章、财务印鉴专用章由财务部负责管理和使用，合同专用章由合同审核部门负责管理和使用。

### **2、采购与付款循环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对公司在所有采购方面的活动进行规范和约束，公司实行集中采购模式，并按照采购内容的不同，对采购活动进行分工。

各负责部门根本实际需求，开具材料请购单。订购单经部门负责人审核后，交由总经理审批方可执行。

采购部、项目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采用比价的方式选择供应商。各采购单位在采购过程中原则上应咨询获取两家以上（含）供应商的报价，在取得供应商关

于材料的各项资料后，采购部、项目部需会同技术部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探讨，最终决定供应商。

采购物资无论金额大小，原则上必须签订书面合同。采购合同一般需采用公司制定的标准文本，合同条款经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后，如存在不确定因素或容易引起纠纷的条款，还需公司法务顾问进行法律上的审核。合同的日常管理、变更和解除严格遵照公司的《合同管理制度》执行。对于确定的供应商，由采购员负责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和合同条款的谈判，各采购单位负责人审核后交由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代表审批。

物料入库需经质量部门进行入库检验，对于进厂检验不合格货物，质检员需及时通知采购部门，由采购员及时通知供应商并上报部门负责人。

公司各采购单位和财务部门严格按合同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付款。财务部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对采购业务进行账务处理。

财务部对付款单据进行复核，经总经理审批后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付款进度付款。

### **3、销售与收款循环方面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对销售各个环节进行规范管理。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将销售货款回收率作为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

### **4、生产循环方面的内部控制**

公司下设制造部，全面负责指定并执行公司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技术部门发来的生产指令，按照交货期的要求，合理组织人员领料、下单、制造、检验，并组织人员进行发货。

### **5、固定资产循环方面的内控制度**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

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分级核算”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 **6、筹资与投资方面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7、预算管理与控制**

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

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 **（五）内部审计控制与监督**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审部，由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负责审核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对外披露的财务信息、审查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和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

##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改进**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说明如下：

（一）加强款项收付方面的稽核力度，进一步充实审查力量，健全对货币资金业务的监督检查制度，明确监督检查机构或人员的职责权限，定期和不定期地进行检查。

（二）健全成本预算管理体系，深化成本费用管理，加强成本的事前、事中、事后控制，实现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机构之间的相互监督、制约体制。

（三）健全内部审计机构，使其能对公司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资产的安全性、内部控制和资产经营的有效性、政策程序的合规性及经营计划和目标的实现情况等进行有效的监督。

（四）加大力度开展员工的培训工作，及时更新知识，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不断提高员工相应的工作胜任能力。

##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的内部控制基本完整、合理，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了有效执行，防范和化解了各类风险，保障了财务信息的准确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泰股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现行

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15 年12 月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出具的《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及执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姜杰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中泰深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文晟

